

立法會

調查有關梁展文先生 離職後從事工作的事宜專責委員會

第九次研訊的逐字紀錄本

日期： 2009年4月28日(星期二)

時間： 下午4時30分

地點： 立法會會議廳

出席委員

李鳳英議員, BBS, JP (主席)

李永達議員(副主席)

吳靄儀議員

梁劉柔芬議員, GBS, JP

黃宜弘議員, GBS

劉江華議員, JP

湯家驊議員, SC

何秀蘭議員

林大輝議員, BBS, JP

潘佩璆議員

譚偉豪議員, JP

缺席委員

梁國雄議員

證人

公開研訊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麥齊光先生

發展局工務科總行政主任(工務)行政

王桂權先生

Legislative Council

Select Committee to Inquire into Matters Relating to the Post-service Work of Mr LEUNG Chin-man

Verbatim Transcript of the Ninth Hearing
held on Tuesday, 28 April 2009, at 4:30 pm
in the Chamber of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Building

Members present

Hon LI Fung-ying, BBS, JP (Chairman)
Hon LEE Wing-tat (Deputy Chairman)
Dr Hon Margaret NG
Hon Mrs Sophie LEUNG LAU Yau-fun, GBS, JP
Dr Hon Philip WONG Yu-hong, GBS
Hon LAU Kong-wah, JP
Hon Ronny TONG Ka-wah, SC
Hon Cyd HO Sau-lan
Dr Hon LAM Tai-fai, BBS, JP
Dr Hon PAN Pey-chyou
Dr Hon Samson TAM Wai-ho, JP

Member absent

Hon LEUNG Kwok-hung

Witnesses

Public hearing

Mr MAK Chai-kwong
Permanent Secretary for Development (Works)

Mr WONG Kwai-kuen
Chief Executive Officer (Works) Administration, Works Branch, Development
Bureau

主席：

歡迎大家出席調查有關梁展文先生離職後從事工作的事宜專責委員會的第九次公開研訊。今日的研訊，是就審批梁先生在離職後於新世界中國地產有限公司工作的事宜，向有關證人取證；而專責委員會在執行其職務時獲立法會授權，根據《立法會(權力及特權)條例》(第382章)第9(2)條行使該條例第9(1)條所賦予的權力。我請委員留意，整個研訊過程必須保持足夠的法定人數，即主席另加3名委員。今日的研訊預計於下午6時30分結束。

我在此亦特別提出，《立法會(權力及特權)條例》所賦予的特權，只適用於研訊的過程。所有議員，包括非專責委員會的議員，都應該避免在研訊過程以外的場合，發表與研訊有關的意見。此外，旁聽今日研訊的公眾人士及傳媒亦應注意，在研訊過程以外的場合披露研訊中提供的證供，將不受《立法會(權力及特權)條例》所保障。因此，如有需要，各位列席人士和傳媒應就他們的法律責任，徵詢法律意見。

公務員事務局、運輸及房屋局房屋科、發展局規劃地政科及工務科，以及新世界中國地產有限公司鄭家純博士和梁展文先生，曾向專責委員會提交一些與梁先生在離職後到新世界中國地產有限公司工作有關的文件。由公務員事務局、運輸及房屋局房屋科、發展局規劃地政科及鄭家純博士提交的文件，已於較早前的研訊正式提交，並已納入為專責委員會的證據。其他文件會在稍後的研訊由有關證人作出確認後，納入為專責委員會的證據。為方便證人作證及委員發問，有關文件已經列為臨時證物，並收納於證人文件夾內，供證人參考。

我現在宣布研訊開始。出席今日研訊的證人是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麥齊光先生和發展局工務科總行政主任(工務)行政王桂權先生。為了善用研訊的時間，請委員的提問盡量精簡及具體，證人則須明確和切實地回應問題。

專責委員會較早前已同意麥先生和王先生由民事法律專員賴應彪先生陪同出席研訊，但根據專責委員會的工作方式及程序，賴先生是不可向專責委員會發言的。

麥先生，專責委員會已決定證人須宣誓作供。現在，我以專責委員會主席的身份負責為你監誓。你可以選擇以手按聖經，以

宗教形式宣誓，或以非宗教形式宣誓。請你站立，並依照放在你面前的誓詞宣誓。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麥齊光先生：

本人麥齊光，謹對全能上帝宣誓，本人所作之證供，均屬真實及為事實之全部，並無虛言。

主席：

謝謝。麥先生，你曾於3月4日向專責委員會秘書提供一份證人陳述書，即專責委員會W9(C)文件。你現在是否正式向專責委員會出示該份陳述書作為證據？

麥齊光先生：

是的。

主席：

為方便列席的公眾人士跟隨專責委員會的程序，我們會將你的陳述書向他們公開。你對你的陳述書有沒有即時補充？

麥齊光先生：

沒有。

主席：

麥先生，你亦向專責委員會提交了兩份文件，分別是專責委員會C12(C)及C20(C)文件。你現在是否正式向專責委員會出示這些文件作為證據？

麥齊光先生：

是，主席。

主席：

多謝你。麥先生，專責委員會察悉，基於這兩份文件載有商業敏感及與人事有關的資料，你要求專責委員會以保密形式處理該等文件。由於專責委員會認為，有關文件涉及正在調查而公眾確有理由關注的事項，即梁展文先生離職後到新世界中國地產有

限公司工作，會否產生任何潛在或實際的利益衝突，而上述文件所載的商業敏感及與人事有關的資料，實際上已被塗去，經審慎考慮後，專責委員會決定不答應你的要求。至於你要求不把有關文件向公眾公開及上載到立法會網頁，立法會專責委員會的一貫做法是在研訊階段及發表報告前，不公開有關資料。委員會將於稍後階段考慮會否將有關資料納入報告內。

王先生，我現在亦以專責委員會主席的身份負責為你監誓。你可以選擇以手按聖經，以宗教形式宣誓，或以非宗教形式宣誓。請你站立，並依照放在你面前的誓詞宣誓。

發展局工務科總行政主任(工務)行政王桂權先生：

本人王桂權，謹以至誠，據實聲明及確認，本人所作之證供，均屬真實及為事實之全部，並無虛言。

主席：

謝謝。王先生，你曾於3月4日向專責委員會秘書提供一份證人陳述書，即專責委員會W8(C)文件。你現在是否正式向專責委員會出示該份陳述書作為證據？

王桂權先生：

是，主席。

主席：

為方便列席的公眾人士跟隨專責委員會的程序，我們會將你的陳述書向他們公開。你對你的陳述書有沒有即時補充？

王桂權先生：

主席，我沒有補充。

主席：

現在到我們委員提問的時間了。譚偉豪議員。

譚偉豪議員：

多謝主席。我首先想問一問王桂權先生，我最有興趣的就是工務科在評估梁先生這項申請時，提出一個公眾觀感問題。在王

先生的供詞第5頁，當中說了工務科評估過梁先生以往的工作，有一句是這樣的："因此我們希望提醒公務員事務局留意公眾觀感的問題"。很明確地，即是說我們 —— 應該是工務科 —— 提醒公務員事務局要注意這個問題。我想問一問王先生，這個"我們"包括多少人呢？醞釀的過程又是怎樣的呢 —— 是由王先生你首先想到？有沒有與外面的人談過呢？所以，第一個是包括多少人，第二個是醞釀的過程，請王先生講講。謝謝主席。

主席：

王先生。

王桂權先生：

主席，當公務員事務局將梁先生的申請交給我們考慮，我們收到後，我曾與我的同事高級行政主任黃培儀女士研究過這宗個案。由於當時我正在署任我直屬上司首席行政主任(工務)的職位.....因為當時我的上司放假，所以我署任他的職位兩個星期.....我收到這項申請時作了些少初步評估，然後與我的同事高級行政主任(工務)黃培儀女士研究這宗個案。我們作出初步評估後，便去搜集資料，接着我們擬備了一份錄事，提交常任秘書長(工務)麥齊光先生考慮。經麥先生同意後，我們就將我們的意見和我們搜集到的資料提供予公務員事務局考慮。其間 —— 回答議員的問題 —— 我們是有這3位同事，在這宗個案中考慮過我們的做法。

主席：

譚偉豪議員。

譚偉豪議員：

主席，多謝王桂權先生對有關過程的交代。我都想知道一下，哪位官員是首先提出這個有關觀感敏感問題的第一位官員呢？

主席：

王先生。

王桂權先生：

主席，其實這是我我和我的同事黃培儀女士一起商討時，都覺得這個情況我們應該.....因為我們覺得梁先生在政府的職位是擔

任屋宇署署長，他曾經處理過一些建築商提交給他的建築圖則，亦因為他的準僱主是與地產發展或建造業有關，所以我們覺得如果梁先生受僱於他的準僱主做這份工作，可能會引起一個公眾觀感的問題。

主席：

譚偉豪議員。

譚偉豪議員：

主席，是王先生還是那位女士，第一個提出？

主席：

王先生。

王桂權先生：

.....我不大記得我們哪一位提出，但當時我們是共同討論這個問題的。

譚偉豪議員：

OK。我又想跟進一問，究竟3位官員，即有份處理這個公眾觀感問題的官員，是否一致認為這個問題是有.....這個公眾觀感的問題是存在的？

主席：

王先生。

王桂權先生：

主席，我和我的同事，即剛才我所講的黃培儀女士，大家是有一個共識，我們並無與麥先生作面對面的溝通，而是以錄事的形式遞交我們那項建議，供麥先生考慮。在錄事那裏，麥先生亦同意了我們的建議，所以我們將該建議遞交公務員事務局考慮。

主席：

麥先生，有沒有補充，就這個問題？

麥齊光先生：

多謝主席，沒有補充。我都是看過那份文件之後，贊成這個看法的。

譚偉豪議員：

主席，我想問麥齊光先生，現在是3位官員全部都有一個共識，但若當中不能取得共識時，麥齊光先生會怎樣決定這個公眾觀感問題？

主席：

麥先生。

麥齊光先生：

多謝主席。通常我碰到這些問題要處理的話，我會瞭解清楚整件事的背景，附設的那些.....附帶的所有文件。如果有不同意的地方，我會找有關的同事來解釋，瞭解究竟內容是怎樣。但是，在我以往處理的問題上，都不是有一個不同的意見的。多謝主席。

譚偉豪議員：

主席，我想知道，工務科基本上是一致同意，但其他的科、局就有不同的意見，即或者大家都.....他們都察覺不到這個公眾觀感問題；所以，我想問麥齊光先生，對於其他局有不同意見，而他亦收到公務員事務局的通知，告訴他其他局沒有問題。他有何看法？

主席：

麥先生。

麥齊光先生：

多謝主席。我處理這宗個案時，是在5月份。在6月份，當公務員事務局再次向我們科提出時，我是不知道那件事的，因為當時.....後來我不在香港，所以那件事.....所以我最初在5月份處理時，是按同事送交給我的文件，按那個來處理的。多謝主席。

主席：

譚偉豪議員。

譚偉豪議員：

那即是說工務科是……麥齊光先生是沒有處理到這個問題，而應該是哪位官員去處理？

主席：

麥先生。

麥齊光先生：

在5月份的時候是我處理。我剛才講過，在6月份後來附加的那一份，我並無處理。那份是王先生和他當時的上司處理的。

主席：

譚偉豪議員。

譚偉豪議員：

那麼，我想問麥齊光先生，在他放假或休假時，有沒有接獲王先生匯報最後工務科回覆公務員事務局的那個決定？

主席：

麥先生。

麥齊光先生：

多謝主席。在6月份的時候，其實我是離港公幹，因為當時我要去新加坡參加一個國際會議。我回來後，接着就去了四川，因為當時發生地震，那是第一次去。再回來時，整件事已經大約是一個星期之後的事，所以我的同事沒有將那件事再向我講。多謝主席。

主席：

譚偉豪議員。

譚偉豪議員：

主席，我想問麥齊光先生，他的同事沒有向他講，在程序上是否合乎情理或符合他們公務員的守則？

主席：

麥先生。

麥齊光先生：

多謝主席。因為後來我瞭解，同事回覆公務員事務局時，都是按5月份那份文件的精神、內容來寫，亦沒有增加，亦沒有減少，所以我是贊成他們那個……後來我知道之後，我都是贊成這個做法的。多謝主席。

譚偉豪議員：

我還想問最後一個問題，都是關於這個公眾觀感的問題。按照麥齊光先生的供詞所講，你們的科亦處理過另一宗個案，是關於你們亦提出了有關公眾觀感的問題。究竟這項申請的詳細情況是怎樣？你們最後有沒有贊成或者反對？

主席：

麥先生。

麥齊光先生：

多謝主席。在我們提交的文件中，因為有私隱的問題，那些名字、職位等等我們並無披露出來。但是，在我們考慮時，是與我們今次處理的這個有類似的方面，故此，我們參考了當時處理的方法來處理，沒有甚麼特別可以補充的地方。多謝主席。

主席：

譚偉豪議員。

譚偉豪議員：

主席，我沒有問題了。

主席：

或者我都跟進剛才譚偉豪議員問的問題，當中有一個想問問麥先生。既然很清晰你們3位官員就處理梁先生的申請都有一個共識，就是考慮到他的準僱主的業務與之前梁先生在政府內擔當的職責，都有一些直接或間接的敏感關係，所以才提出，即一再叫公務員事務局要考慮那個公眾觀感問題。你們為甚麼不直截了當地提出一個……就是你們反對梁先生這項申請的？為甚麼不這樣提出，而只是好像很含蓄地叫公務員事務局考慮公眾的觀感呢，麥先生？

麥齊光先生：

多謝主席你的問題。在同事交給我的文件上，其實我們是寫得很清楚的。在我們的文件……同事王先生寫給我的文件第1段、第2段裏面，都有講了一件事，就是因為梁展文先生之前未曾在我們工務科，甚至未曾在我們工務科屬下任何部門裏任職過，所以我們實質上真的不知道他的具體工作內容是怎樣。故此，我們在很早的時候，已經向公務員事務局說明了這個考慮。我們集中的地方就是，從我們工務的角度上來講，有沒有這些公眾的看法。故此，我們是從這樣的角度來作出回覆。我的同事寫給我的文件內容，我看完後是贊成那個處理方法，所以我們作了一個這樣的回覆。多謝主席。

主席：

雖然你的陳述書都有講到，就是你們很清晰地表示，梁先生之前沒有在你們的部門擔任過職務，按照你們所掌握的資料，都難以評估梁先生的申請與他以前在政府的職務，是否構成一個實質或潛在的利益衝突，所以你們才不宜提出反對的建議。但很明顯，如果按照譬如文件C8公務員2005年第10號公告評審公務員的就業安排，它又不是如此狹隘，只看有否潛在的利益衝突作為一個準則；它當中都提到，他們申請的工作會否在任何方面令政府尷尬或損害公務員隊伍的聲譽。就這個標準來說，是相當廣闊的。你們是絕對可以提出一個更加清晰的建議或意見。為何你們會那麼難於作此建議，而一再強調不適宜呢？謝謝麥先生。

麥齊光先生：

多謝主席。我們在供詞中作了一個解釋，其實我們對公務員事務局發出的2005年第10號文件那有關的處理方法，是有一定的程序來處理。在我的供詞中，退休、前任的同事如果是在工務科或工務科的政策範圍內的部門工作，我們會很清楚地表示贊成或不贊成，或者贊成而有條件或無條件。但是，如果他不是在我們的科內工作，我們的集中點就是將事實陳述出來，以便公務員事務局作整體考慮。這是我們的處理方法，以往的有關事宜也是以這樣的方法來處理。多謝主席。

主席：

或者，還有最後一個問題跟進。麥先生，從你總結這宗事件來看，如果純粹由最後離職的部門填寫申請表的第I部分，才可以去講是否適宜支持有關申請，那會否對整體事件的安排不太理想呢？即是說，如果有份獲公務員事務局諮詢的部門，都可以正式地、清晰地提出一項意見或一項建議，那對事件的處理會否更理想一些呢？

麥齊光先生：

多謝主席。就處理這類個案來說，我很感謝我們部門裏的同事，他們很盡責地做了這些工作。我覺得他們做得很完備，各個步驟都做足了。我亦需要指出，因為我們工務科要顧及的工作範圍很多，這個不是我們很主要的一個工作範圍。我覺得在現有機制下的處理方式，是可以較為圓滿地將不同的部門、不同的局的意見綜合在公務員事務局內作統一考慮。在這個體制上，是可以處理到一些問題的。

主席：

潘佩璆議員。

潘佩璆議員：

多謝主席。我想問一問王桂權先生，在你的陳述書第5頁問題2(b)中，你提到"請公務員事務局注意我們的一般觀察所得"，這應該是在倒數第5行。我想請問你所指的這個"一般觀察"，其實是甚麼意思呢？

主席：

王先生。

王桂權先生：

主席，我們所講的"一般觀察"，是指我們留意到梁先生的準僱主的業務性質，是從事地產、建造及有關的管理業務，而梁先生在政府任職的時候，又曾擔任屋宇署署長，他當時需要審批一些建造商的建築圖則。基於這兩者的相關性，我們覺得可能會引起一個公眾觀感問題，所以我們就提出這個一般性的觀察。我們覺得這是一般性的觀察，因為我們並無一些實質的東西，只不過是我們留意到有這樣的相關性——他準僱主的業務性質與他以往在屋宇署工作的相關性，而提出這樣的意見。

主席：

潘佩璆議員。

潘佩璆議員：

主席，我想繼續問王先生，你所指"一般"的意思，是相對於甚麼而認為是"一般"呢？例如哪些資料才叫做不是一般性的觀察呢？

主席：

王先生。

王桂權先生：

主席，因為....."一般性的觀察"，用英文的term，我們是用了"general observation"，只不過因為我們沒有一些實質或具體的事例，來得出這個結果，所以我們只是從一個很概括性的觀察，就是梁先生的準僱主的業務性質，以及他以往在屋宇署工作所負責的範圍，而得出這樣的結論。

主席：

潘佩璆議員。

潘佩璆議員：

王先生，我想繼續追問，就是當時為了甚麼原因，你會覺得是需要……你與你的同事討論的時候，基於甚麼原因你覺得有需要就這個一般的觀察所得，而提醒公務員事務局呢？我的問題不是說你做得不對，反過來說，我覺得你做得甚對，但我想知道當時是為了甚麼、你心裏想的是甚麼。為何你會覺得一個一般的觀察你需要告知公務員事務局呢？

主席：

王先生。

王桂權先生：

主席，主要基於……我們覺得因為梁先生作為屋宇署署長的時候，是需要與地產商有一個工作上的關係，所以，如果他在離職後又去為地產商工作，我們覺得可能會有一個觀感上……可能公眾看起來覺得會有問題，亦可能令到公眾產生疑慮，或者懷疑會否有甚麼不妥當的地方。

主席：

潘佩璆議員。

潘佩璆議員：

主席，我想繼續問王先生，就公務員的編制或一般行事方式來說，這樣做會否被視作越權呢？

主席：

王先生。

王桂權先生：

主席，我不敢講是否越權，我們只不過希望盡了我們的責任。其實，在這宗事件上，我們都可以說是跳出了工務科負責的那個範疇以外，來提出這項意見，因為這個其實可以說不是我們的範疇，只不過我們作為一個被諮詢的政策局，我們看到一些問題，我希望可以提出來，能令公務員事務局有多一個考慮或多一個意見，讓它們在審核整項申請的時候，能夠留意到會否……其實我們

提出這個問題時，並不知道問題的嚴重性有多大，因為我們實際上掌握的資料不是很多。剛才我們亦講過，梁先生未曾在工務科或其轄下部門工作過，我們對他的職責不太清楚，只是從申請表中知道他在工作上大概有甚麼權責，所以，我們只是提出了這一項意見，希望公務員事務局考慮。多謝主席。

主席：

潘佩璆議員。

潘佩璆議員：

主席，我想問一問麥先生，就剛才王先生所說的這個情況……因為我估計你的年資在政府公務員隊伍中是比較長一些……一個部門超越了本身的部門工作範圍，而提出一些提醒或一些提示，這種做法是否常見呢？

主席：

麥先生。

麥齊光先生：

多謝主席。正如我們的文件、我們的證供當中有提過，我們是會盡我們所知提出意見。如果我們所講的任何說話是沒有依據的話，那麼，我覺得那項提出的意見便不大恰當；但如果我們是經過資料搜集，並知道所有資料的話，我們應該盡量將有關意見提交公務員事務局作總體考慮。多謝。

主席：

潘佩璆議員。

潘佩璆議員：

主席，或者麥先生你尚未答覆到我的問題。我是說以你在公務員隊伍一段那麼長的時間，你看到一個部門，就一位公務員同事沒有在這個部門工作過，但它觀察到有一些事情可能會……所謂一般性的觀察，而作出一個提示，這種做法是否常見呢？

主席：

麥先生。

麥齊光先生：

多謝主席。我們的文件亦已提過先前有一個類似例子，而實在我在工務科內處理的個案並非很多。我都是以過往一些採用過的方法，如有值得參考的類似地方，便用這些方法處理。我始終覺得，我們是盡我們所知把意見提出來，我覺得這沒有甚麼不妥之處。

主席：

潘佩璆議員。

潘佩璆議員：

主席，或者麥先生你有否在其他部門工作過，接觸過類似的申請或處境呢？

主席：

麥先生。

麥齊光先生：

多謝。我在工務科內先後處理過幾宗個案，因為工務科的規矩是，首長級第4級以上的是要由我審核，第4級以下的則由我的副秘書長審核。以往的做法是，我在工務科有處理過幾宗其他個案。多謝主席。

主席：

潘佩璆議員。

潘佩璆議員：

是，主席。麥先生，我想請問在你的經驗之中.....都是回到我那個問題，就是我想瞭解一下，在公務員的隊伍中，這種做法，即就自己的一般觀察而作出一個這樣的提醒，我們都覺得這是很好和很正面的一件事，但該做法其實是否普遍呢？換言之，那風

氣是否鼓勵同事看到有不妥之處便提出，即使有關現象並非在自己管轄之下？

主席：

麥先生。(證人咳嗽、喝水)慢慢。

麥齊光先生：

不好意思，多謝主席。我不知道其他部門會否有這一類的處理方法，但就平常的工作來說，我們見得到的話，便會盡我們的能力提出我們的意見。在所處理的幾宗個案中，我們都是抱持這種態度的。

主席：

潘佩璆議員。

潘佩璆議員：

我想繼續問一問王先生，你個人對於所謂"公眾觀感"這一樣東西有何看法呢？你可不可以講講？

主席：

王先生。

王桂權先生：

主席，我覺得這是一個觀感的問題，而不是一件實質的事情，只不過大眾一般看起來覺得可能會有問題，但實際上未必一定有問題。我們只不過是.....這亦是我們自己觀察到，所以我們在回覆中都是說可能會引致公眾觀感的問題，我們也不敢肯定，因為正如剛才我解釋過，我們掌握的資料是有限的，只不過我們看到梁先生準僱主的業務性質與他以前在政府工作的職責有相關性，才提出這個觀點而已。

主席：

潘佩璆議員。

潘佩璆議員：

是，主席。王先生，先前在我們這裏的調查研訊中，你們亦曾有同事提出，指公眾觀感這樣東西很難測度的。你自己對這點有何看法？即這種說法你是否認同呢？

主席：

王先生。

王桂權先生：

主席，我同意不可以量化公眾觀感，但這個正如從字面上理解，都是一個觀感，所以我覺得……當時我和我的同事都覺得，在感覺上可能會有這種問題出現，因為兩者的相關性比較密切，這樣最終可能大眾看起來，即使不是一個實際問題，在觀感上也可能會覺得有問題。

潘佩璆議員：

主席……

主席：

潘佩璆議員。

潘佩璆議員：

是。王先生，現在結果出來了，這件事的的確確引起很大的公眾觀感問題。你可不可以講講，當你評審那宗申請時，你用甚麼方法嘗試理解公眾觀感，或嘗試評估公眾觀感呢？有沒有甚麼方法可以或者教一教你的同事呢？

主席：

王先生。

王桂權先生：

主席，我不敢話教，而是我們只不過作為一個平常人、一個普通人，我覺得我作為一個市民，我看這件事情的時候，純粹得到如此簡單的資料、一個如此簡單的關係而可能得出一個觀感，所以我就憑這個感覺去做。

主席：

潘佩璆議員。

潘佩璆議員：

主席，換言之，王先生你的意思，是否將自己代入一個普通市民的角度去看，這就是你的方法呢？

主席：

王先生。

王桂權先生：

主席，當時我們是這樣做的。

潘佩璆議員：

我最後一個問題是想問麥先生的。今次這件事情，結果引發一個那麼大的公眾觀感的反應，這個公眾觀感的反應是否你當初預測得到的呢？

主席：

麥先生。

麥齊光先生：

多謝主席。我們回覆公務員事務局時，並無對將來作甚麼估計。正如我講過幾次，我們是盡我們的能力提出意見，因為我始終覺得，由公務員事務局收集所有意見作統一考慮，它會得到一個更加全面的看法。多謝主席。

主席：

林大輝議員。

林大輝議員：

多謝主席。我有幾個簡單的問題想問兩位，我想先問一問王先生。

王先生，你在你的陳述書第2段提到，當你翻查有關資料，想瞭解一下究竟他這宗申請是否有潛在利益衝突，你在5月份進行查核時，發覺新世界中國地產有限公司及其母公司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均不是工務科認可名冊上的承建商。不過，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擁有的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透過一些其他公司全資擁有的幾家公司，都是與你們工務科名單上的一樣的。我想問一問，為甚麼你會想起新創建呢？你注意到新創建，是否因為新創建當時與紅灣事件在社會上引起了一個很大的迴響或一個公眾觀感，所以你在查核資料時便想起新創建呢？

主席：

王先生。

王桂權先生：

主席，這個純粹是我的同事……因為我們把這個查詢轉達給我們工務科的一個組別處理，他們亦很幫忙，翻查而得出與新世界有關的子公司或母公司的資料，發覺原來新創建是新世界旗下的一間公司。這是我們的同事協助找到的資料。

主席：

林議員。

林大輝議員：

我想問王先生，你擔任了公務員多久？

王桂權先生：

大約30年。

林大輝議員：

你做這個職位，即這個叫做……行政主任的職位做了多久？

主席：

王先生。

王桂權先生：

主席，我做這個職位……當處理梁先生這宗個案時，大概已4年左右。

林大輝議員：

4年左右。王先生，我想問一問你的個人意見，因為我們都見過很多位其他的公務員，向他們進行聆訊，每個都說他當時在審批時沒有想起紅灣事件，也沒有想起公眾觀感；唯獨是你真的"好醒"，有這個觸覺想到這件事，還提出意見。那麼，你覺得你的其他同事他們所說的話是否可信呢？

主席：

王先生。

王桂權先生：

主席，其他同事他們在宣誓下作供的，我相信他們會是講真話，即會講真正事實是這樣。其實剛才議員說我們都……關於紅灣……剛才你是否講紅灣？

林大輝議員：

嗯。

王桂權先生：

其實，在我們處理這宗個案的時候，我們是知道這件事，因為其實紅灣事件如此廣泛報道，我們是知道這宗事件的。但是，我們沒有將此事與梁先生那項申請聯繫在一起，只不過我們知道該事件的大概過程是怎樣。

林大輝議員：

王先生，我都是一再覺得你"好醒"，你是唯一一個——幾乎唯一一個——把有公眾觀感的問題提出來的。你自己會否感覺自己是"眾人皆醉你獨醒"的呢？

主席：

王先生。

王桂權先生：

主席，我不敢這樣說，只不過我們當時都是盡了我們的責任，我們看到一些問題而提出讓公務員事務局考慮罷了。多謝主席。

林大輝議員：

我想問問麥先生。麥先生，既然王先生向你提出這項意見，其實這項意見你都在陳述書中表示認同和贊同，那麼，為何你只是用口頭去通知公務員事務局，又不用書面或文字，而要用口頭呢？

主席：

麥先生。

麥齊光先生：

主席，不是，我們是有書面……

林大輝議員：

因為你那份陳述書說"我們已口頭上通知公務員事務局"，我看過陳述書是這樣寫的。

麥齊光先生：

不知道你指哪一段呢？

林大輝議員：

是，我是指2(b)、2(b)，最後那一段："因此我們已口頭上通知公務員事務局"，是不是這一句？

主席：

麥先生。

麥齊光先生：

我想你的意思是否說……

林大輝議員：

你為何要用口頭，用口頭即面對面也好、打電話也好，為何不用文字或書面，那這件事便可更清楚地表達出來？對嗎？

主席：

麥先生。

麥齊光先生：

主席，我自己在這裏要稍作解釋或澄清，那是一份內部的文件，由王先生寫給我的第2段那裏，是不是？你是否指那一段？

林大輝議員：

是……

麥齊光先生：

英文那裏說："we have verbally informed……"

林大輝議員：

我看的那一份是中文，對不起，就是……

主席：

即專責委員會文件W9(C)，是麥先生你的陳述書，第5頁、第5頁，問題是2(b)……

林大輝議員：

最後一段。

主席：

……最後一段那裏有提到的。你有沒有那份文件，麥先生？

麥齊光先生：

哦，我知道，是的。多謝主席。那個是需要連同王先生——王桂權先生——寫給我那份備忘錄的第2段一併來看，才看得到的。

林大輝議員：

你解釋一下，好嗎？

麥齊光先生：

王先生寫給我的那份備忘錄，是5月23日寫上來給我的。

主席：

大家可以看看文件C20(C)，最後一頁。

麥齊光先生：

是……第2段，主席。

主席：

或者你詳細解釋一下，麥先生。

麥齊光先生：

那裏王先生所講的就是，首先收到這份申請書的時候，王先生是口頭與公務員事務局作了我那份陳述書內所講的那樣事情。我們經過……王先生和我們的同事做完了這個之後，我在那份文件上的批審是——王先生的備忘錄第5段述明，我們要把這樣事情用書面回覆公務員事務局。故此，我們剛才提出來的文件C12(C)，就是得出來的那份文件。那份文件的內容與王先生交給我的那份備忘錄的內容基本上是一樣的，所以我們是有用書面回覆了公務員事務局，而不是用口頭回覆的。

林大輝議員：

這個我誤解了你的意思。我想問一問麥先生，或者王先生也好，我不知道哪一位適合回答——既然你看得到有公眾觀感問題，而你剛才解釋說不適宜提出反對，那為何你不可以寫不贊成

呢？是否寫不贊成是需要很大勇氣才寫得到，還是有甚麼其他原因呢？因為其實你看得很準，今日開了估、揭了盅，就是你真的很準，真是有公眾觀感的嘛！

主席：

麥先生。

林大輝議員：

當時如果你很有勇氣地寫我不贊成的話，可能引起不同的問題。

麥齊光先生：

主席，我想我們反覆都提到一點，因為我們的主要考慮就是，梁展文先生並沒有在工務科或工務科以下的部門內工作過，他具體的工作內容，我們真是不知道的。剛才解釋的那個問題亦是，我們的同事收到公務員事務局給我們的這份申請書時，我們已經口頭向它表示，我們不知道梁先生的工作內容，故此，我們集中就工務科的角度、與工務科有關的工作關係、他將來的僱主的工作性質等等，提供我們的一項意見。所以，我們是用這樣的方法來處理的。多謝主席。

主席：

林大輝議員。

林大輝議員：

主席，我沒有特別問題。

主席：

李永達議員。

李永達議員：

主席，我想先問一問麥先生，因為我們已經問過另外兩個科即房屋科和規劃地政科的兩位秘書長，他們回答委員會的一個問題時有一個類似點，就是因為涉及的準僱主是新世界中國，當他們收到這項申請的時候，他們覺得它的業務和香港沒有關係，所

以就沒有潛在的利益衝突。我想問問麥先生，為何你收到這項申請的時候，你是將這個所謂它的業務，即它的業務就是新世界中國在中國裏面的……你似乎沒有被這個樊籬規限了你，而你們的同事，包括王先生和你，似乎所想的是，它的母公司在香港有地產生意，所以會有公眾觀感問題。我想問你，你考慮的時候是如何想這個問題的呢？

主席：

麥先生。

麥齊光先生：

多謝主席。正如我們所講的，我們反覆考慮的都是從工務科的着眼點出發。另外，因為在工務科內，我們是有一份承建商和物料供應商的名冊，那份名冊為我們提供頗詳細的資料，它們公司之間的關係亦可以從當中查出來的。故此，我們的同事提出來之後，我們就將這個公司的相互關係很詳細地向公務員事務局提供，因為我們的做法是這樣的。多謝主席。

主席：

李永達議員。

李永達議員：

主席，我想進一步問，其實當你的同事和你都同意要向公務員事務局提出有這個公眾觀感問題，你覺得你提這個句子，是不是想給予一個警號或一個關注點，讓局方的負責人知道你們的關心呢？即關注這個問題呢？

主席：

麥先生。

麥齊光先生：

多謝主席。我們是有這個意思的。

李永達議員：

你覺得這是一個警告嗎？

麥齊光先生：

我們的一個提醒啦。

主席：

李永達議員。

李永達議員：

那我想問，因為似乎你的提醒和警告最後未能收到效益，意思是……我不知道麥先生你當時用這個提醒，是想達到甚麼效果，其實是否建議公務員事務局應該不批准這項申請。它只是在之後加了一些所謂附帶的條件，你知道啦，即工作限制條件。但是，終於在這項申請被批准了之後、公開了之後，有很大的公眾反應，而這些反應是負面的。我想問你是否覺得你的提點本身，或者這個提點，或者這個訊號，最終是沒有被公務員事務局採納的呢？

主席：

麥先生。

麥齊光先生：

多謝主席。我覺得我們……在我的證供上有一點都寫得很清楚，我們是需要把離職之後的公務員同事分為兩類：如果是在工務科裏工作過的同事，我們對他日常的工作是比較瞭解得清楚一些，我們的審查是可以很細緻；如果不是在工務科或工務科屬下的部門裏工作過的話，我們實質上真的不知道他以前的工作範圍或其涉及的內容是怎樣。故此，我覺得我的同事……我都覺得我們是做了我們應該要做的工作，把這個有關的關係和有關的一些看法提示給公務員事務局。多謝。

主席：

李永達議員。

李永達議員：

主席，我剛才所問的問題是，因為你們在文件當中，如果你看C20(C)——我不知道委員會秘書有沒有交給你——C20(C)裏面……

麥齊光先生：

嗯。

李永達議員：

.....在C20(C)裏面第2頁也提到，你們向其他科.....我想也有給公務員事務局看，就是其實新世界地產有很多子公司，這裏寫了9間，有很多合約是跟政府做過的，有些還是未完成的，所以令你感覺到.....一個如此大的地產商，又有如此清楚的9間公司，有些公司很出名的，鶴記、惠保等等，這些我在街上亦看到橫額、招牌，是有做建築的；而它這些所謂子公司，即建築公司，基本上與政府還有合約的。

那麼，你將這些資料向它們提出的時候，其實你是想提點公務員事務局，這些事情會令公眾有很大質疑的，當然亦包括紅灣半島在內。但是，正如我剛才所問的問題，政府最後批准了這項申請，只是附加了一些工作條件而已。我剛才所問的問題就是，你是否覺得你們這份工作.....會有一種感覺是沒有被公務員事務局採納，甚至覺得它沒有理會你們這個警告呢？

主席：

麥先生。

麥齊光先生：

多謝主席。我覺得我們已作出我們應作的一個提示了。正如剛才所說，這些公司之間的關係，它是有一間母公司在上面；這間中國的公司與那9間列出來的公司不是有一個直接的關係，而是經過那間母公司的一個關係。亦正如剛才提過的一點，我們不知道梁展文先生以前在這些工程方面的工作有些甚麼接觸，所以一如我們所說，我們盡量把我們瞭解的資料、它們相互的關係告知公務員事務局。我覺得我們已盡量做了這件事。多謝主席。

主席：

李永達議員。

李永達議員：

主席，我想問最後一個範圍。關於你們初期在給予公務員事務局意見當中，我看到文件，你們的意見是很清晰的，或者很清楚的，有一個很強烈的提示或警示的意見，就是它有公眾觀感的問題。接着，科裏面有一位同事，好像是Jenny CHEUNG，寫過一個電郵給你們。其實我看該電郵的寫法，就覺得是有點催促你們，就這個問題問你有沒有進一步的意見要澄清。最後，你答覆說梁展文先生最後的工作位置，或者其實他並無試過在工務科屬下工作的，所以你們覺得不應該就那項申請提出同意或不同意的意見，只是堅持有一個公眾觀感問題，就那麼多了。

你是否覺得這個電郵，再加上在委員會上一輪研訊中也講過，就是將其他兩個科都同意梁展文先生這項申請的資料交給你，會否對你造成一種壓力，就是其他兩個科都同意了，是你工務科好像還在猶疑，尤其他又沒有在這裏工作過的。我想問問麥先生，你看過這兩項資料之後，你自己是否感覺到壓力呢？

主席：

麥先生。

麥齊光先生：

多謝主席。正如我剛才所說，在6月份的時候，我不在香港，所以我沒有處理到這個問題。我是直到8月份之後.....因為6月份回來時，同事亦沒有將這件事向我們報告，所以，公務員事務局寫了些甚麼過來，我在6月份的時候是不知道的，也沒有一些這樣的想法。直到8月份回來以後，這件事引起了公眾關注時，我翻看文件才知道有這件事發生。所以，我不能夠告訴你我在6月份那時的想法是怎樣，因為當時主要是王先生與我們人事部的同事處理這件事的。多謝。

李永達議員：

主席，那我可否將我剛才提出的問題問問王先生？當你收到公務員事務局Jenny CHEUNG那個電郵，即有點催促你回覆，以及那兩個科都同意梁展文先生的申請時，你是否覺得這對於你來說是一種催促的壓力呢？

主席：

王先生。

王桂權先生：

主席，當我們收到這個電郵的時候，我們覺得公務員事務局是提供了一些額外資料讓我們參考。我們覺得，因為被諮詢的3個政策局或者科，它們都有各自不同的負責範疇，因此它們表達不同的意見，我覺得是很正常的。雖然另外那兩個科表達的意見是不反對，但我們覺得未必……這是它們的意見，我們當時覺得對我們是沒有構成壓力的。所以，我們在回覆它的第二個電郵時，我們都是沿用我們第一次回覆時所提出的意見，而我們的立場亦維持這樣。多謝主席。

主席：

李永達議員。

李永達議員：

但王先生，你知不知道在你回覆時，你們認為梁展文先生的申請會引起公眾觀感這項資料，其他那兩個科其實是不知道的？你當時是否知道此事？

主席：

王先生。

王桂權先生：

主席，我相信它們是未必會知道的，因為其實我們答覆公務員事務局時，我們的回覆是沒有……副本是沒有送交另外兩個局的。

主席：

李永達議員。

李永達議員：

那麼，王先生你會否覺得很奇怪，它將兩項表示同意的資料讓你知道，但對這項梁展文的申請，你們有一些關注、警示的資料，它卻不讓其他兩個科知道。你覺得是否很奇怪的呢？

主席：

王先生。

王桂權先生：

主席，我們當時未必會……我們純粹表達了我們的意見，公務員事務局怎樣處理我們的意見，它最後有否將我們的意見轉達其他兩個局考慮，我們是不知道的。

李永達議員：

主席，我沒有進一步的問題。

主席：

湯家驊議員。

湯家驊議員：

我想問問王先生，你的辦公室是否在麥先生隔鄰？

主席：

王先生。

王桂權先生：

主席，是同一座大廈，不過不同層數。

湯家驊議員：

不同層數？

主席：

湯家驊議員。

湯家驊議員：

我問你的原因是，因為你的陳述書是3月4日，麥先生亦是3月4日。另外，當我看到你在陳述書內的用詞和句子的結構，竟然與麥先生是完全一樣的、是完全一樣的，無論中文也好、英文也好，中、英文我都看過，都是完全一樣的。我想問問你，你提交你的陳述書時，是否你自己寫的？

王桂權先生：

我的陳述書是自己寫的，主席。

湯家驊議員：

那麼，你是與麥先生一起坐下來寫的，還是你們兩人在不同層數之下分別寫的？

主席：

王先生。

王桂權先生：

我只可以說，我自己那份是我自己寫的，主席。麥先生如何處理他的陳述書，我是不知道他怎樣做的。

湯家驊議員：

麥先生，你是自己寫的？還是別人幫你寫的？

主席：

麥先生。

麥齊光先生：

多謝主席。我的陳述書的資料是由人事科那邊提供給我的，我自己曾整理過全份，因為主要都是我自己寫的……

湯家驊議員：

是你自己寫的？

麥齊光先生：

有一份初稿給我。

湯家驊議員：

給你一份初稿啊？

麥齊光先生：

是我們人事部的同事，因為有很多資料性的東西是由人事部那邊提供給我的……

湯家驊議員：

可否說得出姓甚名誰？

主席：

麥先生。

麥齊光先生：

我有一位首席行政主任，在我們下面，因為我們是不同層數的，我是在11樓，人事科是在10樓，有些甚麼問題……是不同的層數……

湯家驊議員：

我只是想知道這位同事的姓氏。

主席：

方不方便講出提供資料給你的同事是哪一位？

麥齊光先生：

那位同事是黃袁佩涵，她是首席……

湯家驊議員：

黃女士？

麥齊光先生：

是，黃女士。

主席：

湯家驊議員。

湯家驊議員：

我想再問王桂權先生，你那份初稿是否也是黃女士幫你起草，還是你由始至終都是自己寫的呢？

主席：

王先生。

王桂權先生：

我自己寫的，主席。

湯家驊議員：

由始至終都是？那你寫的時候有否看過麥齊光先生的初稿或最後的版本？

主席：

王先生。

王桂權先生：

最後的版本我是見過的。

湯家驊議員：

你寫的時候，有沒有看到麥齊光先生的初稿或最後版本？

主席：

王先生。

王桂權先生：

主席，我寫的時候是沒有看過的。

主席：

湯家驊議員。

湯家驊議員：

那你可否向我們解釋，為何你們的用詞、句子結構及段落中的資料編排，中文與英文都是近乎百分之九十九一樣的呢？

主席：

王先生。

王桂權先生：

我想原因可能是，我有把我的陳述書交給我的上司，就是剛才麥先生提到的首席行政主任黃袁佩涵女士，看看有沒有甚麼問題。可能在釐定麥先生的初稿時，她參考了我的一些……

湯家驊議員：

嗯，OK，因為如果特別看中文，就完全一樣了；如果看英文，其實分別就在於那些……即我們叫做……對不起，preposition，我不知道中文是甚麼……(詢問吳靄儀議員)preposition中文是甚麼？

吳靄儀議員：

中文是沒有preposition的。(眾笑)

湯家驊議員：

即是那些with、of就有不同，in、of那些又不同，但句子結構、用詞則完全一樣。老實講，我們經常都……你不是第一……對不起，我不是說你是第一個，其實你們很多同事來到我們這裏所提交的陳述書，我有時在晚上看到真的以為眼花，明明看過，為何看這份又是一樣的呢？我有時真的以為自己睡着了。(有委員附和)吓，同事都覺得，是嗎？我覺得這樣對我們立法會其實幫助不大。其實我們是希望你们用自己的語言告訴我們，你們自己的觀感是甚麼。這點我希望你們其他來給予證供的同事都同時聽到吧！

另外，我想問一問你，是關於C20(C)的，剛才我們的同事有問過你們，特別是關於王先生你那份.....叫甚麼....."便箋"是嗎？

主席：

"便箋"。

湯家驊議員：

"便箋"，sorry，對不起....."便箋"，對不起。我講Memo吧，OK。

其實，我的理解是，為何你提及公眾觀感呢？是因為已有前科，是不是？以前已經有一宗個案，你都是同樣提出這個所謂"公眾觀感的問題"。不過，我們在文件內就看不見那位人士的姓名，因為那些資料已被刪除了。我不是問你那個人的資料，我只是想你確認一點，就是其實為何令你想起這個所謂"公眾觀感"的議題呢，是因為之前——其實不是太久，應該是1月時分——你們特別是你自己本人，曾考慮過另外一宗申請，而在該宗申請上，你已經提出一個公眾觀感的警號了。這樣的推測對不對？

主席：

王先生。

王桂權先生：

主席，是正確的，當時我們也引用了這個類似的個案作為參考，因為該個案與現在梁先生的個案，有很多地方是相似的。

湯家驊議員：

我不是問你、不是要盤問你關於另外那宗個案的資料。那位人士都是一名高官，高官的意思即是.....不用解釋了.....是一名高官，你當日所講的公眾觀感，也是涉及一些並非直接的利益衝突的，對不對？

主席：

王先生。

王桂權先生：

主席，對的。

湯家驊議員：

對的，是吧？你提出公眾觀感這個議題之後，同樣是沒有人理會你的，對嗎？"無人睬你"，即是沒有回應，這樣說對不對？

主席：

王先生。

王桂權先生：

主席，在那宗個案中我們提出了這個觀點，之後沒有收到公務員事務局任何諮詢，最後我們看到它那個批准，亦附帶了一些條件，這個就是最後……

湯家驊議員：

但在那……

主席：

湯家驊議員。

湯家驊議員：

對不起，主席。但在那宗個案中，公眾並無一個很大的反應，最低限度我們看報紙也看不到嘛！是否這個意思呢？

主席：

王先生。

王桂權先生：

主席，可以這樣說，因為當時公眾的確沒有一個好像梁先生今次這種情況的反應。

湯家驊議員：

今次這件事見報之後，公眾可以說是嘩然了。你自己是否感到奇怪？還是感到其實都是你意料之內？

主席：

王先生。

王桂權先生：

主席，我不太感到奇怪，因為如果我們感到奇怪，我們當時也不會提出這個問題……

湯家驊議員：

沒錯。

王桂權先生：

……因為我們提出這個問題，當然是我們覺得可能會出現……情況真的會是這樣。

湯家驊議員：

所以，你其實有點證實你的看法最少有些地方是對的。

主席：

王先生。

王桂權先生：

可以這樣說。

湯家驊議員：

但是，當你提出這個公眾觀感的時候，其實你有沒有想到紅灣半島？

主席：

王先生。

王桂權先生：

主席，我剛才也解釋過，因為傳媒廣泛報道紅灣事件，我是知道這件事的大概過程，但我並無將這件事與梁先生那項申請連繫在一起處理。

湯家驊議員：

所以，你那個公眾觀感，是純粹因為梁先生是一位很高級的官員，而他申請出外到他所監管的行業的一間公司工作，單單這兩點，你認為已經足以引致一個所謂"公眾觀感的問題"出現了。這樣說對不對？

主席：

王先生。

王桂權先生：

主席，是正確的，我主要是基於這兩者之間的關係。

湯家驊議員：

其實，我這樣講不知你會否同意，我不是貶低你的分析能力——如果你覺得有這樣的問題，你有否感到奇怪，為何你的其他同事不覺得有問題呢？

主席：

王先生。

王桂權先生：

主席，我不清楚其他同事對此有何看法，因為正如剛才我解釋過，我掌握的資料就是這些；至於其他同事的意見，我相信他們有他們的理據，亦可能有他們的根據。

湯家驊議員：

你真的很客氣啊！

主席：

湯家驊議員。

湯家驊議員：

我想問一問麥先生。麥先生，你聽到王先生所講，他已解釋了，你的陳述書有機會不是由你的手，而是由你同事的手，抄襲了王先生的陳述書的一部分，有可能是這樣。他的意思……他的理由，關於為何提出這個公眾觀感的理由，他剛才已講了。那麼，你是知道……以及是否都是因為先前那宗申請，抑或其實是因一些其他的事件，而令你同樣地覺得“公眾觀感”是一個應該關注的議題呢？你為何會想到這個用詞？

主席：

麥先生。

麥齊光先生：

主席，我想我的思考過程與王先生剛才講出來的都有類似的
地方，特別是那份寫給我的錄事第4段所述，正如你剛才所講在1
月份，剛剛幾個月之前，曾處理過一宗案例。故此，在我的思考
過程中，我是參考了1月份那時的處理方法去做的。

至於你說我們的供詞中有很多類似的
地方，其實因為那些問題很多都是問事實的問題；如事實的內容是用同一種語言來寫的話，其實表達出來的是同一個事實。我覺得那裏並不是有一些任何一個需要……不是講事實的地方，因為那些問題的提問內容，基本上是一些事實的陳述。

湯家驊議員：

多謝你，麥先生。我還想問你，你關注到這個所謂“公眾觀感”的議題，是因為你看到王先生這份文件，還是其實你自己本身都已經想起的了，而當你看到之後，你亦覺得是認同的。是哪一樣呢？是這份文件提醒你，還是你自己本身也想到？

主席：

麥先生。

麥齊光先生：

多謝主席。我們在工務科裏面處理這類申請的時候，是有一個我們稱為"獨立的文件夾"，將有關資料全部放進去，然後遞上來，而在此之前，我並不知道有這些申請的。當申請來到我這裏時，我就將全部文件看一次，我看完之後與這個.....

湯家驊議員：

包括現在這份.....

麥齊光先生：

是，這份是放在面頭的.....

湯家驊議員：

哦，這份是放在面頭的。

麥齊光先生：

這是第一份，而其他資料就全部夾附在裏面，我便順序翻閱全套。我覺得他的分析和講法.....亦參考了之前一個處理方法，我覺得那是一個合理的處理方法，就按這個方法來處理了。

湯家驊議員：

但在你腦海中，與王先生一樣，你都堅持其實你沒有想到"紅灣半島"這4個字的？

主席：

麥先生。

麥齊光先生：

多謝主席。在工務科裏面，我剛才都作了解釋，我們的着眼點都是從我們工務的角度來考慮。你說會否瞭解或者認識這些事情，我是認識的；但是，我與王先生一樣，我們不是將這兩件事直接聯繫來考慮這宗申請個案。

湯家驊議員：

多謝。

主席：

何秀蘭議員。

何秀蘭議員：

多謝主席。我想王桂權先生看這個C20(C)，M.1那裏，在第2段有講到他口頭與公務員事務局方面大家通過電話，告訴它沒有一些需要的資料，英文是substantial information，就難以作出評估。那麼，你當時向公務員事務局講的substantial information，你有否特別指出是甚麼呢？或者是公務員事務局那邊的同事，有否回應你這個問題呢？

主席：

王先生。

王桂權先生：

主席，其實在口頭上與公務員事務局聯絡的是我另一位同事，剛才我都提過，就是高級行政主任黃培儀女士，因為當我與她商討處理方法之後，我便叫她打電話給公務員事務局，提一提由於我們無掌握到梁先生在政府的實際工作的資料，所以我們很難評估他是否有實際或潛在的利益衝突。

何秀蘭議員：

是，主席。那麼，當王先生你收到這個回覆的時候，其實公務員事務局那邊有否更進一步跟你說，如果你難以作出評估，它是可以向你提供你需要的資料呢？

主席：

王先生。

王桂權先生：

是沒有的。主要是叫我們盡量給予意見。

何秀蘭議員：

是，即是單憑你們收到它那邊寫出來的錄事和梁展文先生填寫的申請表，就請你作出了。另外我想問，其實王先生在這份錄事的第2段也好、第3段也好，他提到自己便惟有——在沒有一些進一步的資料之下——便惟有就整體新世界集團，包括它的母公司和其他附屬機構在內，即是有時我們可以叫做子公司，都整體考慮的。王先生，你是否每次作出有關審批的時候，都會用這種態度去做呢？

主席：

王先生。

王桂權先生：

主席，其實在公務員事務局向我們發出那份便箋的時候……第一份便箋的時候，它們亦有提到，梁先生的準僱主是新世界發展，其實都已經提了……我覺得可能它們需要我們一併考慮母公司那個問題。所以，在我們處理這些申請的時候，我們都會搜集它的母公司或有關子公司的資料。我們會視這項申請的準僱主為一個集團或者新世界集團，來看這件事的。

主席：

何秀蘭議員。

何秀蘭議員：

為甚麼要以整個集團來看呢，對你來說？

主席：

王先生。

王桂權先生：

主席，因為我們覺得他可能……雖然他的準僱主是新世界中國……在我們的回覆中，我們都說了，雖然我們知道它的業務是在中國內地，但我們覺得，如果整體上它與母公司的關係如此密切，而外界或大眾看起來，可能亦都覺得……未必會那麼單純地只把新

世界中國看作他的僱主，也可能會整體性地看，是一個新世界集團僱請梁先生。

主席：

何秀蘭議員。

何秀蘭議員：

主席，當王先生知道原來他在其他部門的同事或其他政策局的同事，都只是着眼看子公司僅在內地經營業務，便覺得可以批准的時候，其實他會否覺得很詫異，或者甚至是不同意這種考慮的角度呢？

主席：

王先生。

王桂權先生：

主席，我相信如果從一個較廣闊的角度看這項申請，得出來的效果是會很不同的。

主席：

何秀蘭議員。

何秀蘭議員：

就是從你那個較廣闊的角度來衡量整件事，得出來的效果就是有公眾的負面觀感了。同意嗎，王先生？

主席：

王先生。

王桂權先生：

主席，我同意。

何秀蘭議員：

是。主席，在第4段.....同一份文件的第4段，當中就提到其實之前，即大概在3、4個月之前，2008年2月的時候，都有一項很類近的申請。這個.....當然我不會問那個人是誰，但我想問那個類近程度，是否都是一個負責土地房屋政策的官員加入地產界工作呢？

主席：

王先生。

王桂權先生：

主席，那個類似程度是，當時都是涉及一位首長級的高級退休公務員，他亦都是申請為內地一間地產公司工作，是全職工作；而他在任職政府的期間，也是涉及處理規劃和土地政策的。

主席：

何秀蘭議員。

何秀蘭議員：

其實，按照王先生的經驗所及，這類土地房屋政策的官員投身地產界工作，除了這兩個署長級人員那麼高級之外，在其他較低的職級，譬如由D1計起，這是否都是一個普遍的現象呢？

主席：

王先生，有沒有這些資料？

王桂權先生：

因為我們只是負責工務的，不是每一宗個案公務員事務局都會轉達給我們，如果它只是屬於規劃或地政那個範疇。

何秀蘭議員：

但王先生自己經手處理的呢？

主席：

王先生。

王桂權先生：

是說……對不起，問題是甚麼？

何秀蘭議員：

由你自己經手，即是有份處理這些審批離任之後工作的申請，會否是一個很普遍的現象——這些與土地房屋政策有關的官員都是投身地產界呢？

主席：

王先生。

王桂權先生：

我現在手頭沒有這些資料，但我記憶所及，也不是很普遍的現象，有些是會從事例如教育或者其他的工作。

主席：

何秀蘭議員。

何秀蘭議員：

主席，這一段還說，王先生同樣提出公眾觀感有問題的申請，到最後公務員事務局都是批准的，但有附帶的條件。王先生，知不知道這些是甚麼附帶條件呢？

主席：

王先生。

王桂權先生：

我記憶所及，那附帶條件是與梁先生所……他的批准之下的附帶條件是頗相似的。

主席：

何秀蘭議員。

何秀蘭議員：

我們看梁先生那個附帶條件，就是包括他只准在內地工作，而不可以在香港有任何業務的。那麼，王先生記憶所及，這項在2008年2月審批的離任工作申請，有否包括這個條件呢？

王桂權先生：

如果我記憶所及，是有的。

何秀蘭議員：

是。那我另外想問王先生，其實這項在2008年2月審批的工作申請有沒有見報？其實有沒有經過傳媒的廣泛報道呢？

主席：

王先生。

王桂權先生：

主席，我不察覺有這個情況。

何秀蘭議員：

是，因為我們剛才都有問過相關的問題。當然，如果這件事根本沒有傳媒報道過，就肯定不會公眾嘩然了，因為根本都無人知道。另外，主席，我就想問，王先生他剛才說，作為一個普通的市民，他見到這項申請，他覺得是會引起公眾觀感的問題；那麼，同樣作為一個普通市民，對公務員事務局附加了4個限制的條件，他又覺得有問題還是無問題呢？

主席：

王先生。

王桂權先生：

主席，如果是作為一個在工務科的職員，我處理這宗個案，我的職責就是提出我們的意見，讓公務員事務局考慮。它怎樣去處理我們的問題，我覺得公務員事務局應該是看畢全盤的資料後作出決定。如果你問我個人的意見，我覺得那4項條件未必可以很有效地減低公眾觀感那個問題，因為我覺得這是一個……我們提出的一個觀感的問題，不是一個實質的問題；而我覺得那4項條件，可能在應付例如利益衝突或者潛在利益衝突方面，有效性會強一些。多謝主席。

主席：

何秀蘭議員。

何秀蘭議員：

是，主席，我最後一個問題問王先生。我看到起碼在王先生提供及政府提供給我們的資料當中，王先生提出這個公眾觀感的警號是一次又一次，起碼兩次，是沒有人理睬他的。王先生，作為一個普通市民，你會否覺得很氣餒呢——在這個制度裏？

主席：

王先生。

王桂權先生：

主席，正如剛才我所說，我們的職責都是提出這個觀點，因為我相信公務員事務局是會看完全盤的資料，它們所作出的決定，應該一定有它們的理據。我覺得……我只是盡了我們的責任，去提出我們的意見。

何秀蘭議員：

謝謝主席。

主席：

吳靄儀議員。

吳靄儀議員：

多謝主席。主席，我有一些問題想問麥先生，但事後我都會再問王先生會否有一些補充。

首先，麥先生，我想問你，是否你看所謂公眾的觀感和利益衝突，兩者是分開的概念？

主席：

麥先生。

麥齊光先生：

是從這樣的角度來看。

吳靄儀議員：

第二就是，在那個所謂利益衝突的問題上，由於所謂利益衝突，即是 he 將來要做的事情與 he 過去所做的事情之間有沒有利益衝突，所以，你因為不知道梁展文先生以前做過的職務，你就不能夠在利益衝突方面提出意見，是不是這樣的原因呢？

主席：

麥先生。

麥齊光先生：

是，主席，可以這樣說的。

吳靄儀議員：

但是，關於公眾觀感那方面，就變得不同了。你不需要知道他在過去，實質上或細節上，具體做過甚麼事情，你都可以就公眾觀感方面作出一些觀察的，是不是呢？

主席：

麥先生。

麥齊光先生：

多謝主席。主要向我提出建議的是我們人事部的同事，剛才王先生提示我的，亦可以說對上1月份處理的那宗個案都是這樣。其實，在1月份的那宗個案，我曾找當時負責的那位首席行政主任談過一下，我們應怎樣處理該個案。所以，我有一個這樣的印象，就是如果這兩者之間可以有一個這樣的聯繫的話，是可以引起公眾的關注，所以我亦用同一態度來處理這件事情。

主席：

吳靄儀議員。

吳靄儀議員：

主席，剛才王先生……麥先生剛才你都聽到王先生說，一個官員在房署那裏或規劃那裏工作，接着加入地產界服務，公眾觀感是不會理會你那些是子公司、母公司，即這一類技術性的問題。你是否認同這個看法呢？

主席：

麥先生。

麥齊光先生：

對不起，我不是認真明白你……

主席：

吳靄儀議員。

吳靄儀議員：

我想剛才是……我或者分開兩個層次提問。第一，王先生剛才給予證供時，他說他覺得會有一個負面的公眾觀感，就是因為你一個官員以前在房署或地政規劃那裏工作過，是需要與地產界有關係的；如果你事後又加入地產界工作，是會引起公眾的負面觀感的。這個看法你認同還是不認同呢？

主席：

麥先生。

麥齊光先生：

主席，我認同這個看法。

吳靄儀議員：

他認同這個看法。王先生另外有一個立場，即另外有一個看法，就是由於我們正在講公眾觀感這個問題……至於你說那個準僱主不是你以前與它直接有關係的，而只是子公司、母公司的關係而已，王先生就認為公眾不會因為這樣而減少其負面觀感的，那你是否都認同這個看法呢？

主席：

麥先生。

麥齊光先生：

多謝主席。其實我們處理這件事情，在利益衝突和公眾觀感方面，我們對我們處理的態度都頗清晰，因為如果有利益或潛在利益衝突那一點的話，我們一定會很清楚地提出來，甚至我們會說不批准。但是，公眾觀感，正如剛才王先生所講的一個說法，我是贊成這個看法的，因為這是一個較為抽象的概念，所以，我們只能夠將這兩者之間有一個這樣的聯繫，提出來讓公務員事務局作整體考慮。

主席：

吳靄儀議員。

吳靄儀議員：

那你是否都認同那個關係仍然是相當密切，所以就會引起公眾負面觀感呢？

主席：

麥先生。

麥齊光先生：

主席，我想我們在寫法上都已經反映了我們的看法。

吳靄儀議員：

主席。那我想問你，你自己都是一個很資深的公務員，我相信你那種公眾服務的精神是應該……即你都應該很清楚甚麼是公眾利益和公眾服務的精神。我想你在這個位置上講講，你認為既然兩者之間有如此密切的關係，是否那位退休的公務員都應該避嫌呢？

主席：

麥先生。

麥齊光先生：

多謝主席。公務員事務局的那份文件、2005年12月的那份文件上，其實是有相當明確的一個寫法。一方面，我們要留意不會引起剛才所講種種方面的衝突；但另一方面，亦不能阻礙一些同事離職之後可以在有關的一些地方工作，譬如學術方面，或者其他公司方面等等，故此，我們是需要界定清楚它所引起的負面影響是怎樣。

因此，一如我們的說法，我們是覺得這裏有一定的關係，所以正如我剛才所講，我們就提醒公務員事務局可能會有一個這樣的影響，我們是從一個這樣的角度來看這宗個案。

主席：

吳靄儀議員。

吳靄儀議員：

主席，我想分開兩個層次：一個主觀及一個客觀的層次，或者一個對自己和對人的兩個層次去問。首先，或者我先從客觀方面去問。你覺得當那位官員以前做的事情，與他將來那個僱主的業務是有如此緊密的關係，而又同時很可能引起公眾負面的觀感，在這樣的情況下，考慮到那位離職公務員日後都應該可以盡量讓他工作的，考慮到這兩點之後，你是否覺得結論都是他應該要避嫌呢？

主席：

麥先生。

吳靄儀議員：

我不想你講公務員那個準則，那些我們已經很熟悉了。我想你作出這個判斷，你覺得是不是應該避嫌呢？

主席：

麥先生。

麥齊光先生：

主席，我只可以從我主觀、自己個人的看法……如果我自己的看法，我覺得是應該要避嫌的。

吳靄儀議員：

即是說，如果你在那個位置，你就會去避嫌，是不是呢？

麥齊光先生：

是。

吳靄儀議員：

多謝主席。

主席：

其他委員還有沒有提問？如果沒有的話，我們今日的研訊，向證人索取證供就到此為止。麥先生、王先生，今日向你們取證到此為止，日後如果專責委員會還有需要，會再通知你們出席研訊。我們專責委員會發給你們的傳票仍然有效。現在你們可以退席，多謝你們。

各位同事，我們今日的研訊到此為止，但我們會後還有一些問題要討論的。請大家移步往C室，謝謝。

(研訊於下午6時結束)